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述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	3	936,607	1,325,806
銷售成本		(792,696)	(1,102,514)
毛利		143,911	223,292
其他收入		23,690	31,851
其他收益及虧損		9,194	(13,328)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 (虧損)收益		(3,407)	8,720
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6,127	1,735
—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14,333)	(56,5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8,206)	(98,019)
行政開支		(36,182)	(39,355)
財務成本		(1,152)	(94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收益		—	241,503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收益		(2,055)	195,58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	151,886	242,572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9,473	737,030
所得稅開支	5	(12,696)	(75,786)
年內溢利		186,777	661,244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相關所得稅)		(7,578)	(4,272)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外匯差額：			
附屬公司		(30,256)	(42,132)
聯營公司		(109,382)	(137,307)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後重新分類之累計匯兌儲備		-	1,42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39,561</u>	<u>478,957</u>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76,764	615,109
非控股權益		10,013	46,135
		<u>186,777</u>	<u>661,244</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901	433,919
非控股權益		6,660	45,038
		<u>39,561</u>	<u>478,957</u>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基本	7	<u>18.7</u>	<u>63.6</u>
－攤薄	7	<u>18.6</u>	<u>63.2</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8,990	215,851
使用權資產		3,819	16,430
投資物業		573	774
聯營公司權益		335,770	2,061,371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17,608	32,878
無形資產		1,459	1,459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3,711	4,89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		136,632	—
		<b>708,562</b>	<b>2,333,65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8	137,600	184,6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99,546	295,4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867	300,313
		<b>490,013</b>	<b>780,415</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0	1,708,365	—
		<b>2,198,378</b>	<b>780,415</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26,130	271,437
合約負債		26,633	39,303
衍生財務工具		—	3,262
應付稅項		13,214	13,903
銀行借款		31,735	4,284
租賃負債		2,562	4,750
		<b>300,274</b>	<b>336,939</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	10	82,710	—
		<b>382,984</b>	<b>336,939</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815,394</b>	<b>443,476</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523,956</b>	<b>2,777,131</b>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1,301	106,327
租賃負債	1,361	11,947
	<u>22,662</u>	<u>118,274</u>
	<u><b>2,501,294</b></u>	<u><b>2,658,857</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91,235	195,236
儲備	2,213,562	2,356,549
	<u>2,404,797</u>	<u>2,551,78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04,797	2,551,785
非控股權益	96,497	107,072
	<u>2,501,294</u>	<u>2,658,857</u>
<b>總權益</b>	<u><b>2,501,294</b></u>	<u><b>2,658,857</b></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母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Antrix Investment Limited，而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肇豐集團有限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值，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液晶體顯示器(「LCDs」)、液晶體顯示器模組(「LCMs」)、薄膜晶體管模組(「TFTs」)及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CTPs」)(統稱「顯示器」)產品。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之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報作出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的性質，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但已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披露。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sup>2</sup>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及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2</sup>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sup>3</sup>

<sup>1</sup> 於有待確定日期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為作出資源分配及專注於所供應的貨品種類來評估分部表現，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獲呈報有關資料。本集團只有一個須呈報及經營分部，即顯示器。

本集團管理層基於收入及分部溢利來評估須呈報分部之表現。須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以下為按須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入－顯示器	<u>936,607</u>	<u>1,325,806</u>
分部溢利－顯示器	<u>54,956</u>	<u>88,079</u>
利息收入	14,340	22,213
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181	1,147
匯兌收益淨額	5,569	6,48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公允值變動之收益	174	—
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3,127	(3,189)
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虧損）收益	(3,407)	8,720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信貸虧損撥備	(14,333)	(56,584)
未分配之行政開支	(10,813)	(8,555)
財務成本	(1,152)	(94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收益	—	241,503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收益	(2,055)	195,58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u>151,886</u>	<u>242,572</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199,473</u>	<u>737,030</u>

分部溢利指經營分部所產生之毛利及若干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扣除直接歸屬於該分部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並無分配利息收入、來自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匯兌淨差額、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衍生財務工具公允值變動、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虧損）收益、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信貸虧損撥備、未分配之行政開支、財務成本、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之收益、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收益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法。

以下為按產品類別對本集團收入之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LCDs	138,339	180,739
LCMs	367,961	545,624
TFTs	167,297	278,871
CTPs	263,010	320,572
	<b>936,607</b>	<b>1,325,806</b>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資料及其分別按客戶及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 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	173,244	236,235	680,119	2,288,875
德國	157,248	196,806	—	—
美國	95,819	145,659	—	—
日本	64,254	111,613	—	—
瑞士	63,697	107,844	—	—
台灣	40,788	100,301	—	—
香港	72,969	99,106	7,019	6,793
西班牙	37,192	56,090	—	—
其他歐洲國家	158,330	170,042	3,816	5,109
其他亞洲國家	66,403	80,916	—	—
其他國家	6,663	21,194	—	—
	<b>936,607</b>	<b>1,325,806</b>	<b>690,954</b>	<b>2,300,777</b>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

#### 主要客戶資料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客戶向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逾10%。

#### 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中國上市： 分佔溢利	176,626	241,799
非上市聯營公司： 分佔（虧損）溢利	(24,740)	773
	<b>151,886</b>	<b>242,572</b>

##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包括以下各項：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994	5,610
中國企業所得稅	490	3,478
出售股權收益預扣稅	–	34,728
已分派溢利預扣稅	2,943	1,816
其他司法權區	4,660	3,926
	<u>9,087</u>	<u>49,558</u>
遞延稅項		
年內扣除	<u>3,609</u>	<u>26,228</u>
	<u>12,696</u>	<u>75,786</u>

## 6. 股息

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5.0港仙(二零二三年：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	48,006	49,334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二次 特別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二三年：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一次特別股息每股20.0港仙)		
	<u>48,005</u>	<u>196,181</u>
	<u>96,011</u>	<u>245,515</u>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派股息每股10.0港仙(二零二三年：25.0港仙)，金額為96,01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5,515,000港元)。該金額與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所披露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金額之間的差額指向本集團股份獎勵計劃派付的股息。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仙(二零二三年：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的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分別為5.0港仙及5.0港仙)，股息總額為47,1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7,175,000港元)，惟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b>176,764</b>	615,109
	<b>二零二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b>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45,089</b>	967,036
就未行使股份獎勵而言之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b>4,284</b>	6,739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49,373</b>	973,775

上文所示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經扣除股份獎勵計劃信託持有之股份後得出。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於聯營公司的股份支付交易對每股攤薄盈利並無重大影響。

## 8.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31,014</b>	41,514
在製品	<b>16,941</b>	18,406
製成品	<b>89,645</b>	124,763
	<b>137,600</b>	184,683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政策為給予客戶30天至150天之信貸期。

基於發票日期所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至30天	<b>90,020</b>	108,488
31至60天	<b>36,540</b>	66,899
61至90天	<b>27,600</b>	23,374
91至120天	<b>6,939</b>	14,335
120天以上	<b>1,549</b>	4,920
	<b>162,648</b>	218,016

## 1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本集團訂立購股協議，以將其於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的20.02%股權出售予浙江省經濟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獨立第三方）（「出售事項」）。於出售事項後，本集團將其於南通江海的剩餘8.81%股權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列為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出售事項預計將於十二個月內完成，於南通江海的權益的賬面值及相關負債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由於出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超過相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未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南通江海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u>1,708,365</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遞延稅項負債	<u>82,710</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至30天	57,323	81,451
31至60天	16,758	27,544
61至90天	22,140	12,767
91至120天	12,725	15,831
120天以上	10,288	15,882
	<u>119,234</u>	<u>153,475</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937,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30,0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減少29%。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177,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15,000,000港元），減少438,000,000港元。溢利減少乃主要歸因於上一年度出售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江海」，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若干股份及蘇州清越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蘇州清越」，本公司的另一間聯營公司）的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被視為出售本集團於該公司投資的非經常性收益；以及本年度來自顯示器業務的收入及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減少。

整個年度整體業務停滯不前，且客戶均傾向於謹慎行事。競爭激烈、外部情緒疲軟、利率持續高企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等因素不可避免地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了影響。

我們的產品範圍涵蓋液晶體顯示器（「LCD」）、液晶體顯示器模組（「LCM」）、薄膜晶體管模組（「TFT」）及電容式觸控面板模組（「CTP」）。來自LCD、LCM、TFT及CTP的銷售收入分別減少23%、33%、40%及18%至138,300,000港元、368,000,000港元、167,300,000港元及263,000,000港元。我們一直專注於改進我們CTP相關的設備，以滿足對CTP應用不斷增長的需求。來自CTP的收入對本集團本年度總收入的貢獻不斷增加。

通過實施戰略客戶計劃，本集團能夠提升其服務標準，為客戶提供符合彼等特定需求的更為精準且一流的服務。由於在戰略上專注於工程機械及醫療設備等高增長業務分部，本集團已為把握即將到來的市場機遇做好充分準備。

由於收入減少導致本年度產能利用率不足，毛利率由16.8%降至15.4%。本年度毛利為143,9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為223,300,000港元。

其他收入約為23,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1,900,000港元），減少8,2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的利息收入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約為淨收益9,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淨虧損13,300,000港元）。淨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上一年度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信貸虧損撥備14,3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6,600,000港元)及終止確認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之虧損3,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終止確認收益8,7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的發行人(「發行人」)取得債券持有人的同意，將發行人發行的全部債務投資的到期日進一步延長四年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及二零二九年九月。該投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為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投資，賬面值約為17,6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2,9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正密切關注有關情況，並將適時採取必要行動。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78,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8,0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業務推廣費用、運輸費用及員工相關成本減少。

行政開支約為36,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9,4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員工相關成本減少。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於南通江海的投資

本集團擁有28.83%股權的聯營公司南通江海主要從事鋁電解電容器、薄膜電容器和超級電容器的生產和銷售，以及高性能鋁電解電容器用鋁箔的生產及銷售。

儘管競爭激烈且內捲加劇，但南通江海於本年度仍取得穩健的業績。本集團於本年度分佔南通江海的溢利為217,2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為228,600,000港元。分佔南通江海的溢利略有下降，乃由於所持南通江海的股權比例由緊接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開始對南通江海進行部分減持前的31.06%減至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28.83%。

鋁電解電容器仍是南通江海業務及發展的基礎。憑藉其產品的競爭優勢及其在不同應用領域拓展的能力，南通江海能夠迎合鋁電解電容器及薄膜電容器不斷增長的需求，尤其是在新能源、儲能、電動汽車和充電樁等領域。固態疊層鋁電解電容器作為人工智能應用的關鍵組件之一，必將在南通江海未來的發展中發揮重要引領作用。南通江海高度重視其市場化發展戰略。其主要目標包括擴大和深化客戶聯繫、增強核心競爭力及實現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增長。此外，南通江海致力於進一步夯實可持續健康發展的基礎。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訂立了一份協議，以現金代價約人民幣3,230,000,000元將其於南通江海20.02%的股權或170,130,000股股份出售予浙江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浙江省經濟建設投資有限公司（「交易」）。交易待有關機構批准，而出售相關收益預計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列賬。於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繼續擁有74,891,000股南通江海股份，佔南通江海已發行股本總額之8.81%，而南通江海將不再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本集團擁有之剩餘南通江海股份將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有關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致股東之通函。

### 於蘇州清越的投資

本集團擁有28.08%股權的聯營公司蘇州清越從事被動式有機發光二極管（「PMOLED」）、電子紙模組及硅基OLED的生產及銷售。於本年度，本集團分佔蘇州清越的虧損約為40,6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為分佔溢利13,200,000港元。

PMOLED及電子紙模組業務分部的收入及毛利顯著減少，加上徵繳高額增值稅，是導致本年度由盈轉虧的關鍵因素。於本年度，PMOLED業務下滑，主要是由於價格競爭、利潤縮減以及醫療設備、安全產品及家居應用等下游應用需求疲軟。此外，由於主要客戶的需求減少，電子紙模組業務的銷售額下降。

硅基OLED業務分部亦在「近眼式」顯示屏領域、增強現實（「AR」）及虛擬現實（「VR」）市場逐步建立新的客戶群。由於尚處於量產初期，硅基OLED在提升產量及效率方面正在經歷學習曲線。

為改善經營業績，蘇州清越正採取措施加強其內部管理，並擴大其PMOLED、電子紙模組及硅基OLED的市場佔有率，尤其側重於擴大各業務分部的客戶群。同時，蘇州清越繼續致力於投資硅基OLED技術的研發，以從新興市場（尤其是AR及VR領域）前景中獲益。

### 於棗莊睿諾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棗莊睿諾」）的投資

本集團擁有33.33%股權的聯營公司棗莊睿諾從事OLED相關材料、柔性印刷電路板及其他電子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於本年度，本集團分佔棗莊睿諾的虧損約為24,7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為分佔溢利773,000港元，主要是由於計提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

### 所得稅

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稅率（撇除聯營公司未分配溢利之預扣稅後的所得稅開支佔撇除分佔聯營公司業績之除所得稅前溢利之百分比）為13%（二零二三年：13%）。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受到多項因素影響。主要風險是在中美之間持續緊張局勢、俄烏衝突、以巴衝突和高利率的情況下，全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的經濟環境存在不確定性。顯示器市場之激烈競爭亦將影響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此外，勞工短缺及工資水平上漲可能對本集團之成本架構造成影響。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高度重視企業社會責任，以關注環境可持續性為重中之重。本集團採取一套系統方法將綠色可持續性舉措納入其營運中，包括環保產品設計、減少碳排放量、處置管理、能源及資源管理及供應鏈管理等舉措。該等措施旨在減少本集團的環境足跡，並最大程度地降低對環境的任何負面影響。本集團已升級製造廠之環保設施，提升廢水、廢氣排放、一般廢棄物及可循環利用的材料之處置及處理能力。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所採取之策略、所作出之努力及取得之成績的詳情，載於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其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底前上傳至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在中國及香港進行，而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及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生涉及違反上述對本集團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司法權區之所有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 與主要利益相關者之關係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極其重視其僱員之個人發展。本集團之目標是繼續成為對忠誠僱員具吸引力之僱主。本集團致力於通過為僱員提供清晰的職業道路、晉升機會及提升彼等技能之機會以激勵其僱員。此外，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獎勵僱員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之貢獻。本集團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並審慎確保彼等能共享本集團有關品質及道德之理念。本集團亦審慎選擇其供應商，並要求彼等符合若干評估標準（包括往績記錄、經驗、財務實力、聲譽、生產優質產品之能力及質量控制有效性）。本集團致力於向客戶提供廣泛多樣且物有所值的優質產品。管理層認為上述目標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對其股東的價值。

## 前景

儘管當前的外部環境受到利率高企及中美之間緊張關係的影響而充滿挑戰，但本集團對潛在的業務增長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堅信，從長遠來看，其成功實施商業策略的往績記錄，忠誠的客戶基礎及專注敬業的管理團隊將帶來巨大的增長前景。本集團的策略重點包括加強其在工程機械、醫療設備、充電樁及商用電器市場的地位，同時在工業數字時代開拓新的市場。

## 流動資金與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其相關負債，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6（二零二三年：2.3）。資本負債比率（即銀行借貸與淨值之比率）為1.3%（二零二三年：0.2%）。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2,907,000,000港元，而資金來自負債406,000,000港元及總權益2,501,0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額約為286,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1,000,000港元），其中約31,7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300,000港元）主要以信用證、短期貸款及應付票據形式使用。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已採取適當對沖措施以應對重大外幣風險。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且本集團資產概無任何重大抵押或質押。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福利乃參考市場條款及行業慣例而釐定。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乃基於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發放。本集團僱員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及自願性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本公司已採納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據此，一名獨立受託人將可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股份，並以信託形式代該計劃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或顧問）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按該計劃的條文歸屬於相關參與者為止。該計劃的目的是作為獎勵，以挽留及鼓勵參與者對本集團之持續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之營業額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百分比	7	13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百分比	26	32
本集團最大客戶之營業額百分比	4	5
本集團五大客戶之營業額百分比	15	18

由於客戶及供應商均較為分散，本集團於銷售及採購方面無重大集中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或任何擁有本集團股本5%以上之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或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0港仙（二零二三年：派付末期股息5.0港仙及第二次特別股息5.0港仙），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一票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為確定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收取擬派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於董事會認為現時本公司股份的交易價格並不反映其內在價值，因此有意根據股東在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授權」），繼續行使其在公開市場回購股份（「股份回購」）的權力。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可回購最多96,011,400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董事會認為，股份回購及隨後註銷購回的股份可增加股份之價值，從而提升股東之回報。此外，董事會認為，股份回購反映本公司對其長遠業務前景之信心，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是否行使購回授權將取決於市場狀況，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因此，概不就任何股份回購之時間、數量或價格作任何保證。在任何情況下，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的通函所載有關購回授權之說明函件所披露，董事會無意行使購回授權至某程度而致使(i)本公司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資本負債比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或(ii)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須作出任何強制收購建議之責任；或(iii)公眾持有的股份數目降至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指定之最低百分比。

於本年度，本公司購回總數為28,306,000股的本公司股份。有關購回詳情載列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已付 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最低價 港元	已付 總金額 港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	2,174,000	2.92	2.82	6,256,880
二零二三年六月	1,830,000	2.89	2.84	5,259,980
二零二三年七月	4,454,000	2.97	2.82	12,915,800
二零二三年八月	5,108,000	3.00	2.89	15,084,480
二零二三年九月	1,546,000	2.94	2.80	4,444,760
二零二三年十月	2,640,000	2.88	2.80	7,551,980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300,000	2.84	2.79	848,200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3,638,000	2.81	2.75	10,117,800
二零二四年一月	2,496,000	2.97	2.75	7,136,840
二零二四年三月	4,120,000	3.50	3.34	14,195,86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對本公司之成功至關重要，並已採取多項措施以確保能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並遵守守則之規定。

## 董事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本年度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劉源新先生、朱知偉先生及劉紀美教授（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將初步公佈中列示的涉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批准）中所呈列的金額進行核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不構成鑑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未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鑑證意見。

##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全年業績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yeebo.com.hk>)。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將在適當時間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紹基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李國偉先生及梁子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知偉先生、劉源新先生及劉紀美教授。